

公司代码：603559

公司简称：中通国脉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世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志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5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人民币6,241,8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规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围绕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通国脉	指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吉邮股份	指	吉林省邮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吉林百信	指	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春兴达	指	长春兴达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共创	指	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脉物联	指	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国脉时空	指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遥感	指	中科遥感（白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铁塔	指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阿尔卡特	指	沈阳阿尔卡特电讯有限公司
爱立信	指	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	指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网络	指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通服	指	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核心网	指	将业务提供者与接入网，或者将接入网与其他接入网连接在一起的网路。核心网的主要作用是将呼叫请求或数据请求，接续到不同的网络上。
传输网	指	传输电信号或光信号的网路，在整个电信网体系中负责传送/承载业务，属于基础网络。
接入网	指	由用户—网络接口到业务节点接口之间的一系列传送实体所组成的全部设施。
基站	指	在移动通信系统中，连接固定部分与无线部分，并通过空中的无线传输与移动台相连的设备。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体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物体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云计算	指	一种通过互联网以服务的方式提供动态可伸缩的虚拟化的资源的计算模式。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其图像传输质量与高清晰度电视不相上下。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IDC	指	互联网内容提供商（ICP）、企业、媒体和各类网站提供大规模、高质量、安全可靠的专业化服务器托管、空间租用、网络批发带宽以及 ASP、EC 等业务。
电信运营商	指	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和中国电信及其分支机构。
通信设备商	指	华为、爱立信、阿尔卡特和中兴通讯等为电信运营商提供通信设备的厂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通国脉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TongGuoMai Communic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TG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世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奇	郑研峰
联系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路6399号	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路6399号
电话	0431-85930022	0431-85949761
传真	0431-85930021	0431-85930021
电子信箱	zqswb@ztgmcom.com	zqswb@ztgmcom.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路63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2
公司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路63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2
公司网址	www.ztgmcom.com
电子信箱	zqswb@ztgmcom.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南湖大路6399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通国脉	60355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涛、付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盈泰中心2号楼1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健、肖晴箏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12.2-2018.12.31

2017年10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不予核准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定》（证监许可[2017]1844号）。经友好协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双方签署了终止协议。并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71）。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主办人姓名为陶欣、吴茜茜，持续督导期间为2018.1.30-2019.12.31。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540,225,194.23	494,189,210.06	9.32	408,862,44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26,922.84	42,535,482.80	-39.05	40,490,26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29,536.67	42,119,311.99	-37.96	39,612,89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0,137.20	45,902,470.57	-247.81	33,510,686.7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4,904,671.49	515,469,587.47	3.77	296,956,976.32
总资产	888,674,305.04	787,397,690.38	12.86	538,881,828.9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63	-68.25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62	-67.74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12.69	减少7.79个百分点	14.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12.56	减少7.63个百分点	14.2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说明：

1、净利润同比变动原因说明：因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根据账龄法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比增加 1,170.93 万元，导致净利润降低。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工程回款比上年同期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

二、主要财务指标说明

财务指标变动原因说明：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50.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7.80 个百分点，原因除净利润同比下降外，主要系公司 2016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17 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宜，股本及净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公司每股收益以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9,446,861.64	157,507,338.67	87,839,736.66	235,431,25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665.55	10,968,106.41	4,267,007.86	11,000,47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72,215.20	10,822,035.41	4,451,508.47	10,183,77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44,509.87	-100,348.20	-37,914,649.21	47,709,370.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805.94		-23,738.04	510,387.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	580,000.00	政府补助	352,500.00	500,000.00

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00,0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9,679.17		108,632.46	-5,318.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70,871.28		-21,223.61	-127,698.61
合计	-202,613.83		416,170.81	877,369.9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方向及服务未有重大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覆盖全国，并且公司充分利用上市后的有利平台，成功完成了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购重组，在南京投资组建了以物联网大数据业务为主体的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在北京控股组建了以“智慧城市”和“区域服务”为主题的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进一步增加公司主营业务覆盖范围，强化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专业的通信技术服务商，一直秉承“精心施工、诚心服务、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坚持“重质量、守信誉、严管理”的从业原则。主营业务立足省内、涵盖联通、电信、移动、广电等国内主要通信运营商并涉及政企大客户，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通信技术服务主业，致力于为基础电信运营商和通信设备商提供涵盖核心网、传输网和接入网等全网络层次的通信网络工程和维护综合技术服务。随着当今信息产业的迅猛发展，对通信建设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作为总承包壹级资质通信专业施工企业，“顾客满意、不断进取”是我们的永恒追求；“以质量求生存、以管理求效益、以拼搏求振兴、以改革求发展”是我们公司永恒不变的企业宗旨，在新的机遇和挑战面前，公司愿与社会各界朋友真诚合作，为将我国建设成世界现代化信息强国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公司提供的通信技术服务主要包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和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两大类型。其中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是指核心网、传输网和接入网等全网络层次的通信线路、通信管道等的建设，以及通信设备的安装与调测等服务，是目前公司的业务重心。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资质；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通信网络代维（外包）企业甲级资质等级（通信基站专业）、通信网络代维（外包）企业甲级资质等级（通信线路专业）以及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甲级资质。公司可以承担各类通信工程、广播电视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维护和承包以及系统集成业务；工程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线路、管道工程、房屋建筑、建筑装饰、铁塔基础、消防监控、钢结构、预制构件、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市政工程、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安装、维修、技术服务等；高速公路配套施工；铁路、地铁电务工程施工；卫星地球站以及天线和铁塔架设工程；防雷工程专业施工；通信工程技术督导、软件测试、软件研发及运行维护；网络优化；经营电信业务；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计算机网络产品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智慧城市研发、技术转让、代理、技术服务；云平台、大数据开发、技术服务及转让；互联网信息服务和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服务；通信网络计算机系统服务；通信设备及其终端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卫星遥感技术服务；汽车、通信设备、通信设施的租赁

和销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工程施工、工程管理、销售、研发、质量控制、安全管理等体系。公司的运营涉及市场运营中心、生产运营中心、采购与设备管理中心、总工程师办公室、质量安全管理部、物业部、综合部、财务部和信息化与研发部等各个部门。2017 年公司聘任了吉林省金恒企业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新梳理并完善了内控管理流程，贯穿从参与招投标、签订工程合同、仓储采购、工程施工、工程管理、质量控制、工程交付、收入确认、工程维护、工程款回收的全部流程。公司与电信运营商及通信设备商等客户之间有着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可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具体工程合同情况，结合自身施工能力、淡旺季等因素合理安排生产经营活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分析之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服务质量和交付效率优势

公司通过进入资本市场前后的持续规范化治理，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2017 年全年共交付施工维护订单 3016 项，其中项目验收优良率达到 98.18%，继续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利用募集资金升级改造了省内九个事业部的办公和服务保障条件，实现了覆盖吉林省内九地市州同时包括辽宁多地市、内蒙部分市、盟以及广东、上海、南京、北京、天津等地的属地化施工维护服务网络，客户需求响应和服务交付效率的优势已经成为公司最具代表性的核心竞争力。

2、生产力优势

公司的生产力优势首先体现在人才和梯队建设方面，截至 2017 年，公司共有员工 585 人，其中中级技术职称以上 82 人，占比 14%，高级技术职称以上 38 人，占比 6.50%，公司中层管理团队平均年龄 44 岁，公司于 2017 年选拔培养了 56 名后备干部，并持续吸纳适应公司多元化发展的优秀人才，公司人才优势将是公司长期保持优势的核心要素。在构成生产力的技术和设备方面，公司于 2017 年新增仪器仪表 31（套），其中多数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新增各种型号施工维护设备、车辆 112 台（套），充分保障持续处于领先水平的技术、设备优势。

3、资本运作及履约能力优势

公司于 2017 年通过资本运作并购了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在 IDC 运营维护领域在华东地区具有较强竞争力，其经营前景良好，符合公司多元化发展的战略需要，资本市场赋予公司的竞争优势日益凸显。在履约能力方面，进入资本市场之后带来的融资能力使公司有充足的资本支撑不断扩大的市场规模带来的交付和成本支出的资金压力，履约能力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是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后的第一个经营年度，公司于 2017 年初制定了指导公司中长期发展的“三五战略规划”。在公司总发展战略的引领下，公司充分发挥多年积累的技术和品牌优势，结合资本运作能力和市场影响力，持续加强团队建设，优化管理体系，提高信息化水平，在通信建设行业投资趋缓的大背景下，积极开拓市场，寻求新的战略机遇和增长点。

在主营业务方面，实现了主营业务 10.73% 的增长，全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53,951.02 万元。其中，在新的通信运营商领域，公司在广电网络的施工维护领域实现了突破增长，2017 年合同收入达到 9,727.2 万元；在国内按照地域划分的市场领域，公司 2017 年在内蒙地区获得了 6 个客户的市场份额，实现收入 2,771.69 万元；在资本运作和新业务开发方面，公司全资收购了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在 2017 年营收及利润均超过协议预期。在“云计算”、“大数据”产业持续快速增长的技术经济背景下，主营 IDC 运维的上海共创仍将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此外，公司于 2017 年投资设立的国脉物联和控股的国脉时空，在物联网和云计算、大数据等业务方向上稳步发展，前景看好。

2017 年，在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的情况下，也存在一定的压力和风险，其中比较突出的是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下降。在行业建设规模增长放缓和服务单价降低的影响下，加之不断上升的劳动力价格，为保证交付质量和诚信经营，必然导致成本增加和利润降低，公司将通过提高资源利用率和资金周转率的措施持续改进，从而提高盈利能力，维护投资者权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022.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03.60 万元，同比增长 9.32%；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45,353.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404.93 万元，同比增长 13.53%；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2.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60.96 万元，同比下降 39.0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40,225,194.23	494,189,210.06	9.32
营业成本	453,538,505.81	399,489,212.63	13.53
销售费用	5,749,897.66	6,414,159.48	-10.36
管理费用	29,878,054.59	26,925,825.82	10.96
财务费用	825,363.65	1,696,922.80	-5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0,137.20	45,902,470.57	-24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37,250.59	-108,249,034.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556.25	170,797,006.47	-105.83
研发支出	885,422.03	1,500,968.62	-41.0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40,225,194.23 元，较上年同期 494,189,210.06 元增加 46,035,984.17 元，同比增长 9.32%，增长原因是东北地区业务增长 5,008.02 万元，占增加额的 95.80%。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453,538,505.81 元，较上年同期 399,489,212.63 元增加 54,049,293.18 元，同比增长 13.53%，主要原因是东北地区成本增长 5,557.73 万元，占增加额的 99.38%。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信技术服务业	536,642,523.12	450,299,032.85	16.09	10.14	13.76	减少 2.67 个百分点
信息系统集成	2,867,683.69	1,442,333.90	49.70			
合计	540,225,194.23	453,538,505.81	16.04	9.32	13.53	减少 2.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信管线工程	314,468,291.19	261,001,418.38	17.00	9.79	17.33	减少 5.33 个百分点
通信设备安装工程	151,040,112.98	120,157,940.31	20.45	40.47	42.10	减少 0.92 个百分点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	71,134,118.95	69,139,674.16	2.80	-23.74	-22.14	减少 1.99 个百分点
软件开发	141,000.00	57,017.68	59.56			
通讯设备	2,726,683.69	1,385,316.22	49.19			
合计	540,225,194.23	453,538,505.81	16.04	9.32	13.53	减少 2.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448,524,402.24	372,996,867.97	16.84	12.57	17.51	减少 3.50 个百分点
华北	48,016,869.36	40,334,536.36	16.00	-18.34	-20.63	增加 2.42 个百分点
华东	4,957,440.12	3,758,183.40	24.19	-26.42	-36.76	增加 12.4 个百分点
华南	38,011,495.09	34,651,779.02	8.84	91.62	86.75	增加 2.37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合计	540,225,194.23	453,538,505.81	16.04	9.32	13.53	减少 2.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分产品

报告期内，通信管线工程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5.33%，主要原因是本期物料消耗较上年同期增长 335.69%；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0.92%，基本持平；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本期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1.99%，主要原因是物料消耗增加。2017 年物料消耗增加的原因是本期签订的部分合同中物料由本公司提供。本期新增信息系统集成收入，占全年总收入 0.53%。

2、分地区

从区域来看，我公司的主要毛利贡献为东北地区，东北地区毛利占总毛利的 86.05%，本年度东北地区的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2.57%，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17.51%，主要成本增加为物料消耗，导致毛利率降低。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信技术服务业	人工成本	39,626,725.61	8.80	46,203,589.26	11.67	-14.23	
	劳务外协费	352,273,588.59	78.23	310,886,415.53	78.54	13.31	
	物料消耗	24,277,634.54	5.39	9,711,174.32	2.45	150.00	报告期签订的部分合同中物料由本公司提供
	差旅费	5,296,253.65	1.18	4,941,900.95	1.25	7.17	
	设备使用费	4,606,511.88	1.02	4,343,299.61	1.10	6.06	
	车辆费用	8,279,385.95	1.84	6,372,366.46	1.61	29.93	
	折旧费	3,459,204.42	0.77	3,488,121.67	0.88	-0.83	
	搬运费	3,532,752.37	0.78	2,477,440.47	0.63	42.60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办公费	925,444.35	0.21	945,013	0.24	-2.07	

					. 12		
	安全生产费	2,761,857.11	0.61	2,604,846.34	0.66	6.03	
	房屋租赁成本	1,945,688.49	0.43	2,542,614.35	0.64	-23.48	
	其他	3,313,985.89	0.74	1,302,328.23	0.33	154.47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小计	450,299,032.85	100.00	395,819,110.31	100.00	13.76	
信息系统集成	人工成本	57,017.68	3.95	0.00	0.00	不适用	报告期新增业务所致
	物料消耗	1,385,316.22	96.05	0.00	0.00	不适用	报告期新增业务所致
	小计	1,442,333.90	100.00	0.00	0.00	不适用	报告期新增业务所致
合计	451,741,366.75	100.00	395,819,110.31	100.00	14.1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信管线工程	人工成本	15,397,610.61	5.91	19,347,577.17	8.70	-20.42	
	劳务外协费	213,799,012.44	82.11	186,764,285.06	83.96	14.48	
	物料消耗	16,359,470.58	6.28	3,754,850.09	1.69	335.69	报告期签订的部分合同中物料由本公司提供
	差旅费	2,009,975.13	0.77	1,974,332.48	0.89	1.81	
	设备使用费	1,226,794.64	0.47	1,360,109.50	0.61	-9.80	
	车辆费用	3,355,180.99	1.29	2,656,233.99	1.19	26.31	
	折旧费	1,736,308.88	0.67	1,839,837.39	0.83	-5.63	
	搬运费	607,261.32	0.23	561,324.82	0.25	8.18	
	办公费	488,049.36	0.19	538,751.10	0.24	-9.41	
	安全生产费	1,478,071.36	0.57	1,445,200.14	0.65	2.27	
	房屋租赁成本	1,224,892.67	0.47	1,639,009.25	0.74	-25.27	
	其他	2,706,748.66	1.04	574,672.29	0.26	371.01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小计	260,389,376.64	100.00	222,456,183.28	100.00	17.05		

通信设备 安装工程	人工成本	18,753,273.28	15.57	18,281,856.43	21.62	2.58	
	劳务外协费	81,996,471.62	68.07	50,128,124.72	59.28	63.57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物料消耗	5,664,144.97	4.70	4,622,570.61	5.47	22.53	
	差旅费	3,030,397.69	2.52	2,784,021.15	3.29	8.85	
	设备使用费	1,710,669.85	1.42	1,808,592.16	2.14	-5.41	
	车辆费用	3,060,453.93	2.54	2,216,794.12	2.62	38.06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折旧费	1,089,275.61	0.90	928,377.16	1.10	17.33	
	搬运费	2,681,002.00	2.23	1,801,528.80	2.13	48.82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办公费	305,092.75	0.25	288,693.61	0.34	5.68	
	安全生产费	1,067,623.06	0.89	849,262.98	1.00	25.71	
	房屋租赁成本	519,019.34	0.43	483,878.18	0.57	7.26	
	其他	575,557.95	0.48	364,717.25	0.43	57.81	报告期业务量增加所致
	小计	120,452,982.05	100.00	84,558,417.17	100.00	42.45	
通信网络 维护服务	人工成本	5,475,841.72	7.88	8,574,155.66	9.66	-36.14	报告期维护服务业务量减少所致
	劳务外协费	56,478,104.53	81.31	73,994,005.75	83.32	-23.67	
	物料消耗	2,254,018.99	3.25	1,333,753.62	1.50	69.00	报告期签订的部分合同中物料由本公司提供
	差旅费	155,880.83	0.22	183,547.32	0.21	-15.07	
	设备使用费	1,669,047.39	2.40	1,174,597.95	1.32	42.10	报告期客户业务内容调整所致
	车辆费用	1,863,751.03	2.68	1,499,338.35	1.69	24.30	
	折旧费	633,619.93	0.91	719,907.12	0.81	-11.99	
	搬运费	244,489.05	0.35	114,586.85	0.13	113.37	报告期客户业务内容调整所致
	办公费	132,302.24	0.19	117,568.41	0.13	12.53	
	安全生产费	216,162.69	0.31	310,383.22	0.35	-30.36	报告期维护服务业务量减少所致
	房屋租赁成本	301,776.48	0.43	419,726.92	0.47	-28.10	
	其他	31,679.	0.05	362,938	0.41	-91.27	报告期维护服务业务量

		28		.69			减少所致
	小计	69,456,674.16	100.00	88,804,509.86	100.00	-21.79	
软件开发	人工成本	57,017.68	100.00	0.00	0.00	不适用	报告期新增业务所致
通讯设备	物料消耗	1,385,316.22	100.00	0.00	0.00	不适用	报告期新增业务所致
合计		451,741,366.75	100.00	395,819,110.31	100.00	14.1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8,033.3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0.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375.9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0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749,897.66	6,414,159.48	-10.36%	
管理费用	29,878,054.59	26,925,825.82	10.96%	
财务费用	825,363.65	1,696,922.80	-51.36%	由于 2016 年 11 月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存入银行，导致利息收入增加，同时，报告期内流动资金借款减少，利息支出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85,422.0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885,422.0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8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7,850,137.20	45,902,470.57	-247.81%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3,637,250.59	-108,249,034.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9,956,556.25	170,797,006.47	-105.8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报告期工程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0,807 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下幅。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报告期收回理财产品导致投资流入增加 10,000 万元，本年购买南京北京两处房产及办公楼装修使投资流出增加 3,463.91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上期取得募集资金 20,498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0,798,229.70	16.97	172,621,672.56	21.92	-12.64	
应收票据	45,284.20	0.01				
应收账款	419,414,605.86	47.20	291,070,869.43	36.97	44.09	报告期业务量增长,同时回款较上期减少,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10,381,727.20	1.17	4,759,449.08	0.60	118.13	报告期业务量增长,相应预付账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5,294,895.63	2.85	9,801,058.36	1.24	158.08	报告期业务量增长,相应的投标保证金增多
存货	158,462,889.16	17.83	127,719,452.45	16.22	24.07	
其他流动资产	730,263.58	0.08	100,034,939.63	12.70	-99.27	2016 年投资理财一亿元,该款项已于 2017 年 3 月收回,导致报告期较上期大幅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1,282,799.81	0.14	1,367,825.34	0.17	-6.22	
固定资产	88,318,110.23	9.94	51,451,698.94	6.53	71.65	报告期购买南京及北京两地房产,导致固定资产增幅较大
无形资产	22,930,842.77	2.58	20,398,373.49	2.59	12.42	

长期待摊费用	2,407,522.89	0.27	2,711,385.29	0.34	-1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07,134.01	0.97	5,460,965.81	0.69	57.61	报告期由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增加,相应坏账准备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3.04	27,000,000.00	3.43		
应付账款	185,141,532.57	20.83	136,054,585.72	17.28	36.08	报告期业务量增长,相应应付账款同比增长
预收款项	105,693,695.20	11.89	84,586,796.24	10.74	24.95	
应付职工薪酬	735,117.99	0.08	2,886,648.42	0.37	-74.53	报告期发放方式改变导致
应交税费	11,689,115.80	1.32	8,854,447.99	1.12	32.01	报告期公司经营收入的增长,相关税费也同比增长
应付利息	32,625.00	0.00	32,625.00	0.00		
其他应付款	19,604,107.32	2.21	8,395,712.42	1.07	133.50	报告期由于业务量增加导致工程保证金增加
预计负债	1,065,203.83	0.12	978,264.00	0.12	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00,472.89	0.34	3,139,023.12	0.40	-4.41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照《2017年通信业统计公报》公布的通信业建设投入相关数据,2017年,通信运营商着力提升网络品质,加快光纤网络建设,完善4G网络覆盖深度,不断消除覆盖盲点,移动网络服务质量和覆盖范围继续提升。2017年,全国净增移动通信基站59.3万个,总数达619万个,是2012年的3倍。其中4G基站净增65.2万个,总数达到328万个。

2017年新建光缆线路长度705万公里,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3747万公里,比上年增长23.2%。“光进铜退”趋势更加明显,截止12月底,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量达到7.79亿个,比上年净增0.66亿个,增长9.3%。其中,光纤接入(FTTN/0)端口比上年净增1.2亿个,达到6.57亿个,占互联网接入端口的比重由上年的75.5%提升至84.4%。xDSL端口比上年减少1639万个,总数降至2248万个,占互联网接入端口的比重由上年的5.5%下降至2.9%。

在5G网络建设高峰到来之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较上一年度没有显著变化。2017年公司服务的中国电信、中国移动和中国联通的施工及维护市场规模同比将持平或略有下降,但吉视

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宽带接入类项目带来较大幅度增长并将维持较高增长率。为保持 2018 年度收入增长达到预期，公司将着力开拓已经形成规模的内蒙区域通信建设服务市场，加大华东、广东等地的市场开发力度，同时积极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信建设服务市场，确保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与适普远景遥感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徐智勇、宋浩等共 13 个自然人股东共同设立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中通国脉认购出资 15,300,000 元，持股比例为 51%，取得实际控制权，本期实际出资金额 5,000,000.00 元。

2、 成立全资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人民币，本期已实际出资的金额为 300.00 万元。

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017 年 1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7 年第 75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获得无条件通过。

2018 年 1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周才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9 号），核准中通国脉实施本次交易。

2018 年 3 月 23 日，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共创”）已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向上海共创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周才华、徐征英、李海霞 3 名交易对方所持上海共创 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上海共创变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8 年 3 月 26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8）第 110ZA0097 号），经其审验认为：截至 2018 年 3 月 26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 223,600,004.43 元（贰亿贰仟叁佰陆拾万零肆点肆叁元），其中：股本 6,708,671 元，资本公积 216,891,333.43 元。

2018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6,708,671 股新股登记及上市手续工作完成，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周才华、李海霞、徐征英所持有的上海共创 100%股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推广服务	100		投资设立
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计算机网络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信息服务	51		投资设立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是中国通信行业、通信建设运营产业转型发展的标志年度。中国联通完成了混合所有制改革，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确立国有控股性质，4G 移动通信网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以及智慧城市等技术经济或产业结构深度融合，对国民经济影响力日益显著。广电网作为第四家国内全覆盖的通信基础网络运营商大力开展宽带接入等通信业务运营，其在基础设施方面的投资直接带来我公司以及同类通信建设服务商的业绩增长。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引领下，我国通信建设行业海外市场逐年增长，未来相当长的阶段前景看好，以行业龙头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HK00552)为例，其 2017 年度海外市场增长率超过 20%，远高于其年度 12.28% 的总收入增长率，我公司已着手开拓海外市场。跟随国家脱贫攻坚的步伐，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及服务将向相当面积的贫困地区延伸，所以，在 2020 年预期的 5G 建设高峰到来之前，我国通信产业仍将维持高于国民生产总值增长率的水平，由此带来的通信建设领域市场前景谨慎乐观。2018 年至 2019 年上半年，5G 网络建设投入将侧重实验网阶段，通信建设企业更多是做好技术、人力、市场准备，不对由此带来的业绩增长过高预期，与建设规模不会大幅增加对应的不断增长的劳动力成本和通信建设项目特有的服务单价的下降必然导致营业利润受到影响，企业应当通过有效的管理和经济措施克服不利因素，保持健康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绩战略目标是在 5G 建设高峰到来前主营业务收入力争达到 10 亿元以上量级，为此落实到 2018 年度及之后的经营年度收入平均增长率预计不低于 25%。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将继续巩固省内及周边临近省份的优势地位并加大华东、广东等区域的开发力度，继续深化与“三大运营商”以及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服务合作，维持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同时积极与政府部

门、通信运营商以及主流通信设备供应商多渠道合作开发海外通信建设服务市场，稳步进入国家政策惠及的政治经济稳定的“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信建设及建筑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市场。企业治理方面，公司将运行并持续完善由专业咨询公司为我们量身定制的适应上市集团化企业发展的内控体系，优化管理、提升业绩、塑造文化。人力资源方面，公司将切实落实决策层提出的“百名核心人才”计划，三年之内引进和培养 100 名以上具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的优秀经营管理人才。在资本运作及转型发展方面，公司将保持对南京、北京两个全资、控股公司的科学投入，发展其适应经济技术发展趋势的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业务，创造效益、维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公司将加大对全资收购的上海共创的 IDC 运营维护服务业务支持力度，拓展通信运营商、政府以及行业市场，实现公司由传统通信基础建设施工运维向“云时代”全业务信息技术服务商的演进。企业文化方面，公司将秉承“客户至上，精益求精，专业执着，创新提升”的核心价值观，塑造适应“新时代社会主义建设”阶段的先进企业文化，以全体奋斗者的未来开启企业“新时代”，创造价值、服务社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管理跨越”，落实并逐步完善新的内控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规范公司治理，为集团化发展夯实管理基础；

2、“业绩提升”，稳固既有优势区域市场规模，积极拓展适应公司战略目标的国内、国外市场，降本增效，实现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3、“全业务发展”，务实开展资本运作，力争从 2018 年度开始至 5G 建设高峰之前实现公司信息技术运维服务相关资质的全覆盖，补齐目前尚不具备的设计、软件开发、机电安装等资质。

4、“集团化运营”，公司在 2017 年并购、设立以及控股了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及北京国脉时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中上海共创在 IDC 运行维护领域具有一定竞争力且发展势头良好，北京和南京的控股、全资子公司都具有广阔市场前景，公司将大力扶持并科学投入，确保上市公司集团化发展进入轨道。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营业务收入渠道相对集中，通信运营商，尤其是中国联通的建设投入直接影响公司收入规模；

2、劳动力成本逐年增加的成本压力较大，公司相当大比重的施工、维护交付由人员密集型工作完成，劳动力成本的增加会对公司利润率带来一定影响；

3、通信施工维护服务单价降低趋势导致的收入下降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尤其是进行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

(1) 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应当进行现金分红，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每年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预案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 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本情况与经营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股票分红议案之前，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对股票分红的目的和必要性进行说明。

(3) 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按照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股东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

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5 元（含税），共计支付现金人民币 6,241,89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45	0	6,241,890	27,849,780.78	22.41
2016 年	0	1.00	5	8,800,000	42,535,482.80	20.69
2015 年	0	2.50	0	16,500,000	40,595,081.52	40.6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周才华、徐征英、李海霞	上海共创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不低于 2,800 万元、3,600 万元、4,600 万元。	2017 至 2019 年度	是	是		
	股份限售	周才华、徐征英	1、交易对方承诺，截至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其持有标的股权的时间不满 12 个月的，则该等标的股权对价所对应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其持有标的股权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的，则该等标的股权对价所对应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若业绩承诺方因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中通国脉的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则业绩承诺方持有的该等股份应在利润承诺期届满且确认业绩承诺方已履行完毕全部利润补偿义务后方可解除限售；若业绩承诺方因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中通国脉的股份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则在前述限售期满后，业绩承诺方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中通国脉股份分三期解锁，未解锁的股份不得转让： (1) 上海共创 2017 年度业绩经中通国脉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且在指定媒体披露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是	是		

			<p>后，如果上海共创 2017 年业绩达到业绩承诺方的承诺业绩，业绩承诺方可解锁的股份为其自本次交易获得的全部股份的 40%；如果 2017 年业绩未达到业绩承诺方的承诺业绩，则业绩承诺方可转让的股份为其自本次交易获得的全部股份的 40%扣除当年应进行股份补偿后的差额。即：第一期业绩承诺方可转让的股份数额=业绩承诺方自本次交易获得全部股份的 40%-业绩承诺方应就 2017 年业绩向中通国脉补偿的股份额（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本款的解锁条件应同时满足自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的限售期。</p> <p>（2）上海共创 2018 年度业绩经中通国脉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且在指定媒体披露后，如果上海共创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业绩均达到业绩承诺方的承诺业绩，业绩承诺方可转让的股份为其自本次交易获得的中通国脉全部股份的 30%；如果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业绩未达到业绩承诺方的承诺业绩，则第二期业绩承诺方可转让的股份数额=业绩承诺方自本次交易获得全部股份的 70%-第一期业绩承诺方可转让的股份数额-业绩承诺方应就 2017 年及 2018 年度业绩向中通国脉补偿的股份总额（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p> <p>（3）上海共创 2019 年度业绩经中通国脉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且在指定媒体披露后，业绩承诺方在履行完毕资产购买协议约定的全部补偿义务后，其自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中仍未解锁的部分可一次性解除锁定并可自由转让。</p>					
	解决同业竞争	周才华、卢江华、史建	<p>1、本人承诺按照目前与上海共创的签订的现行有效的《劳动合同》享有权利、义务，并承诺按照中通国脉的要求与中通国脉或上海共创重新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期限应包括本次标的股权交割完成的当年及随后的 4 个会计年度（以下简称“任职期限”）。</p> <p>2、本人承诺在上海共创股权交割日前与上海共创签订竞业禁止协议，本人在上海共创服务期间及离开上海共创后两年内（以下简称“竞业禁止期间”，在上海共创任职未满足任职期限，提前离职的，其竞业禁止期间应为原设定的任职期限及原设定的任职期</p>	上海共创股权交割完成的当年及随后的 4	是	是		

			<p>限届满之后两年)：</p> <p>(1) 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竞争的业务；</p> <p>(2) 不在中通国脉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从事与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或者在这种公司或企业拥有利益；</p> <p>(3) 不为与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提供咨询或顾问服务，透露或以任何方式帮助其了解或知悉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核心技术等商业机密，通过利诱、游说方式干扰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其在职核心员工的劳动合同关系，聘用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在职核心员工，或者其他损害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利益的行为；</p> <p>(4) 不与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客户或供应商发生直接或间接转移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现有业务的商业接触；</p> <p>(5) 不从事其他任何有损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中通国脉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p> <p>3、本人如有违反中通国脉、上海共创及其控股子公司规章制度、失职或营私舞弊损害上海共创利益等情形并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上海共创可解除与本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并要求本人赔偿全部上海共创所遭受的全部损失。</p> <p>4、本人或本人的配偶在上海共创任职的，本人或本人的配偶在前述承诺的任职期限内自上海共创离职的，本人应当对中通国脉进行赔偿。</p> <p>5、本人或本人的配偶在前述承诺的竞业禁止期间内违反有关竞业禁止的相关约定的，应当对中通国脉进行赔偿。</p>	个会计年度				
解决同业竞争	周才华、徐征英、李海霞	<p>1、为避免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与中通国脉的潜在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中通国脉、上海共创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合作、受托经营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从事与中通国脉、上海共创及其下属企业相同、相似或者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p>	长期有效	是	是			

			<p>2、如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中通国脉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发生竞争的，则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立即通知中通国脉，并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中通国脉。</p> <p>3、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中通国脉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4、本人保证不利用对中通国脉及其下属企业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中通国脉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p> <p>5、本人保证将督促上海共创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遵守上述承诺。</p> <p>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中通国脉所有；如因此给中通国脉或上海共创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中通国脉或上海共创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p> <p>7、本人承诺本人在中通国脉任职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或变更。</p>					
	<p>解决关联交易</p>	<p>周才华、徐征英、李海霞</p>	<p>1、本人在作为中通国脉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避免与中通国脉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通国脉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利用中通国脉的股东地位，损害中通国脉或上海共创的合法利益；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股东之地位谋求与中通国脉、上海共创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其他第三方或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p> <p>3、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中通国脉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通国脉及其下属企业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支持。</p> <p>4、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p>	<p>长期有效</p>	<p>是</p>	<p>是</p>		

			效性。 本人同意，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中通国脉或上海共创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中通国脉或上海共创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与首次公开发行 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世超、唐志元、李春田、张显坤、李全林、王振刚、张建民、于生祥、孟奇、曲国力、马思龙、田国华	(1) 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终止。(3)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王世超、唐志元、李春田、张显坤、王振刚、张建民、于生祥、孟奇、曲国力、马思龙	三年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否	是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张利岩、范东焱等 39 名自然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陈志军、孔晓秋等 129 名自然人股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	是	是		

		东		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股票自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自前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依据稳定股价预案制定、公告并开始实施具体方案。在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	自公司股票自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其他	公司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格确定。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格确定。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	长期有效	否	是		

			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其他	实际控制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格确定。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长期有效	否	是		
	股份限售	王世超	在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1）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公开出售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转让系统转让所持股份；（2）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公开出售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减持公司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其他	公司	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相应的约束措施：（1）对于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于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发布公告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补救措施；同时，致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对于未能履行其他承诺致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世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I、对于未能履行股份锁定期、减持价格或意向的承诺，本人将回购减持的股份，若回购价低于减持价，则所得收益（扣除手续费、税费等合理费用）归公司所有，	长期有效	否	是		

		超、唐志元、李春田、李全林、张显坤、王振刚、张建民、田国华、于生祥、孟奇	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得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同时，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 3 个月，或本人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该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 3 个月锁定期。II、对于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并扣减当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III、对于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并扣减当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发布公告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补救措施；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股份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IV、对于未能履行前述三项涉及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致使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V、对于未能履行其他承诺致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曲国力、孙德良、刘朋孝、毛志宏、张金山、马思龙、解子明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应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一、对于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获得股东分红、津贴或薪酬，扣减当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发布公告或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补救措施；若致使投资者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如持有公司股份，该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二、对于未能履行其他承诺致使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世超、唐志元、李春田、李全林、张显坤、王振刚、	(1) 如拟出售本人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股份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2) 本人目前没有在	长期有效	否	是		

		<p>张建民、田国华、于生祥、孟奇</p>	<p>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3）本人保证及承诺除非经股份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4）本人将依法律、法规及股份公司的规定向股份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股份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5）本人将不会利用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6）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p>解决关联交易</p>	<p>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世超、唐志元、李春田、李全林、张显坤、王振刚、张建民、田国华、于生祥、孟奇</p>	<p>（1）本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关联方(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企业除外，下同)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2）对于与股份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3）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份公司的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其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交易时，履行回避表决义务；（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股份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股份公司相应损失。</p>	<p>长期有效</p>	<p>否</p>	<p>是</p>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本集团收购的上海共创 2017 年度承诺利润是 2,800 万元，经会计师审计 2017 年度完成了承诺利润。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五、(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财务顾问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投资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16年12月20日	2017年3月20日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	3.65%		90	本金与收益已全部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000,000	75			33,000,000	-46,498,500	-13,498,500	52,501,500	39.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6,000,000	75			33,000,000	-46,498,500	-13,498,500	52,501,500	39.7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000,000	75			33,000,000	-46,498,500	-13,498,500	52,501,500	39.7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000,000	25			11,000,000	46,498,500	57,498,500	79,498,500	60.23
1、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25			11,000,000	46,498,500	57,498,500	79,498,500	60.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88,000,000	100			44,000,000	0	44,000,000	132,0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总股本 8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5 股，共计转增 4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2,000,000 股。

2、2017 年 12 月 4 日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 129 名，包括陈志军、孔晓秋等 129 位自然人股东。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46,49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2261%。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公司股本增加，股本增加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陶涛	182,000	273,000	91,000	0		2017.12.4
宋震龙	99,000	148,500	49,500	0		2017.12.4
李志洪	381,000	571,500	190,500	0		2017.12.4
于嘉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孔晓秋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杨祝臣	678,000	1,017,000	339,000	0		2017.12.4
王剑	529,000	793,500	264,500	0		2017.12.4
张伟栋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王旭光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李铁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闫春刚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陈志军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赵玉敏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项志光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刘伟忠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韩国江	149,000	223,500	74,500	0		2017.12.4
张孝文	248,000	372,000	124,000	0		2017.12.4
赵生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许灿光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付玉利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张小舟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矫铁军	678,000	1,017,000	339,000	0		2017.12.4
马恩平	66,000	99,000	33,000	0		2017.12.4

刘贵良	314,000	471,000	157,000	0		2017.12.4
蔡林强	83,000	124,500	41,500	0		2017.12.4
李立新	546,000	819,000	273,000	0		2017.12.4
王辉元	99,000	148,500	49,500	0		2017.12.4
张朋飞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郭刚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杨文娟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崔英福	413,000	619,500	206,500	0		2017.12.4
祝世光	231,000	346,500	115,500	0		2017.12.4
张秋成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张丹峰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吴勇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李雪峰	99,000	148,500	49,500	0		2017.12.4
宋晓欣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刘鹏	248,000	372,000	124,000	0		2017.12.4
佟冬	265,000	397,500	132,500	0		2017.12.4
刘志波	265,000	397,500	132,500	0		2017.12.4
李晓冬	149,000	223,500	74,500	0		2017.12.4
李铁	99,000	148,500	49,500	0		2017.12.4
马春明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赵建忠	248,000	372,000	124,000	0		2017.12.4
施亚庆	231,000	346,500	115,500	0		2017.12.4
苑彤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逯宝华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王锐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吴志强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刘忠义	248,000	372,000	124,000	0		2017.12.4
赵睿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王豪杰	182,000	273,000	91,000	0		2017.12.4
李军	99,000	148,500	49,500	0		2017.12.4
戴龙	231,000	346,500	115,500	0		2017.12.4
贾长吉	248,000	372,000	124,000	0		2017.12.4
王涛	149,000	223,500	74,500	0		2017.12.4
孙祥	198,000	297,000	99,000	0		2017.12.4
王萍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刘鹏	165,000	247,500	82,500	0		2017.12.4
车秀明	116,000	174,000	58,000	0		2017.12.4
冯万富	231,000	346,500	115,500	0		2017.12.4
安申超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王海涛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徐彬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曲健	99,000	148,500	49,500	0		2017.12.4
张晓飞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赵喜庆	231,000	346,500	115,500	0		2017.12.4
杨松	83,000	124,500	41,500	0		2017.12.4
王玉斌	215,000	322,500	107,500	0		2017.12.4
马静	281,000	421,500	140,500	0		2017.12.4
李庆宇	83,000	124,500	41,500	0		2017.12.4
王继涛	132,000	198,000	66,000	0		2017.12.4

郑研峰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陈晶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王金锁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边铎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孙雷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许正国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钱闯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姚强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张成义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张杰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李岩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安申明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张帆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贺长泰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张勇凯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李冬春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施俊良	30,000	45,000	15,000	0		2017.12.4
赵欣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尹大宇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吴瑞云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李志宏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王雪峰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王忠生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刘长久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徐大伟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张明辉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刘名凯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吕宏伟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邵玉广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金光辉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王晓明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李洪亮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李继宝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孔德辉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张洪鹏	60,000	90,000	30,000	0		2017.12.4
王鸿生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杨春雷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陈海峰	700,000	1,050,000	350,000	0		2017.12.4
孙秀军	200,000	300,000	100,000	0		2017.12.4
李绍申	550,000	825,000	275,000	0		2017.12.4
张洪刚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牟柏玲	200,000	300,000	100,000	0		2017.12.4
尹帮	600,000	900,000	300,000	0		2017.12.4
姜涛	100,000	150,000	50,000	0		2017.12.4
郭荣久	200,000	300,000	100,000	0		2017.12.4
任泽峰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郭秀琴	850,000	1,275,000	425,000	0		2017.12.4
曹玉坤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孙锦洵	400,000	600,000	200,000	0		2017.12.4

宋桂春	450,000	675,000	225,000	0		2017.12.4
王成瑞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杜桂华	700,000	1,050,000	350,000	0		2017.12.4
咸秀云	100,000	150,000	50,000	0		2017.12.4
李艳春	300,000	450,000	150,000	0		2017.12.4
刘在恒	150,000	225,000	75,000	0		2017.12.4
王 暄	900,000	1,350,000	450,000	0		2017.12.4
陈 丹	100,000	150,000	50,000	0		2017.12.4
合计	30,999,000	46,498,500	15,499,5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5股，共计转增4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000,000股。

2、2017年12月4日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129名，包括陈志军、孔晓秋等129位自然人股东。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46,49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261%。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78,750.67万元、负债总额为27,193.2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4.53%；期末，资产总额为89,078.31万元、负债总额为35,404.3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9.75%。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4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02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世超	2,794,500	8,383,500	6.35	8,383,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显坤	669,500	2,008,500	1.52	2,008,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全林	669,500	2,008,500	1.52	2,008,500	质押	351,456	境内自然人
唐志元	669,500	2,008,500	1.52	2,008,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春田	669,500	2,008,500	1.52	2,008,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振刚	669,500	2,008,500	1.52	2,008,500	质押	930,000	境内自然人

张建民	570,500	1,711,500	1.30	1,711,500	质押	660,000	境内自然人
曲国力	537,500	1,612,500	1.22	1,612,500	质押	330,000	境内自然人
田国华	520,500	1,561,500	1.18	1,561,500	质押	1,025,000	境内自然人
于生祥	496,000	1,488,000	1.13	1,488,000	质押	300,000	境内自然人
孙重阳	496,000	1,488,000	1.13	1,48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鸿生	1,2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2,700			
矫铁军	9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9,000			
张洪刚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曹玉坤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林古琴	66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800			
王 剑	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			
俞小鑫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杨祝臣	481,950		人民币普通股	481,950			
刘贵良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王旭光	4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世超、张显坤、李全林、唐志元、李春田、王振刚、张建民、田国华、于生祥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世超	8,383,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2	张显坤	2,008,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2	李全林	2,008,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2	唐志元	2,008,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2	李春田	2,008,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2	王振刚	2,008,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7	张建民	1,711,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8	曲国力	1,612,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9	田国华	1,561,500	2019-12-01	0	见说明
10	于生祥	1,488,000	2019-12-01	0	见说明
10	孙重阳	1,488,000	2019-12-01	0	见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中，王世超、张显坤、李全林、唐志元、李春田、王振刚、张建民、田国华、于生祥为一致行动人。				

限售条件说明：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终止。

(3) 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三年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世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姓名	张显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姓名	李春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姓名	孟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姓名	唐志元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姓名	于生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战略规划部经理
姓名	张建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姓名	王振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子公司总经理
姓名	田国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审计部经理
姓名	李全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退休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世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张显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李春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孟奇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唐志元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于生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战略规划部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张建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王振刚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子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田国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审计部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李全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退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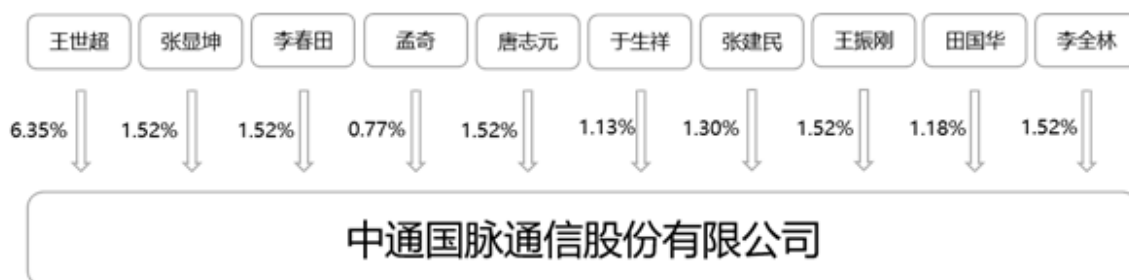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世超	董事长	男	61	2015-6-15	2018-6-14	5,589,000	8,383,500	2,794,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2.67	否
张显坤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9	2015-6-15	2018-6-14	1,339,000	2,008,500	669,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9.85	否
孟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52	2015-6-15	2018-6-14	678,000	1,017,000	339,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2.67	否
李春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2015-6-15	2018-6-14	1,339,000	2,008,500	669,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2.45	否
张利岩	副总经理	男	46	2016-12-5	2018-6-14	529,000	793,500	264,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01	否
张秋明	市场运营中心总监	男	55	2018-1-1	2018-6-14	529,000	793,500	264,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30	否
张建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15-6-15	2018-6-14	1,141,000	1,711,500	570,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82	否
唐志元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15-6-15	2018-6-14	1,339,000	2,008,500	669,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79	否
王振刚	董事	男	53	2015-6-15	2018-6-14	1,339,000	2,008,500	669,5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6.99	否
于生祥	董事	男	45	2015-6-15	2018-6-14	992,000	1,488,000	496,000	资本公积	17.48	否

									转增股本		
毛志宏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6-15	2018-6-14	0	0	0	-	5.2	否
张金山	独立董事	男	47	2015-11-25	2018-6-14	0	0	0	-	5.2	否
刘朋孝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6-15	2018-6-14	0	0	0	-	5.2	否
孙德良	独立董事	男	70	2015-6-15	2018-6-14	0	0	0	-	5.2	否
曲国力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5-6-15	2018-6-14	1,075,000	1,612,500	537,500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32.23	否
马思龙	监事	男	47	2015-6-15	2018-6-14	827,000	1,240,500	413,500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12.32	否
解子明	职工监事	男	37	2015-6-15	2018-6-14	0	0	0	-	12.20	否
合计	/	/	/	/	/	16,716,000	25,074,000	8,358,000	/	342.5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世超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吉林市邮电局船营邮电分局、吉林市邮电局龙潭分局。1995年3月至1998年12月，任吉林市邮电局副局长；1998年12月至2000年8月，任吉林省电信公司吉林分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8月至2006年3月，任吉林省电信实业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06年9月，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局长；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2月卸任总经理），兼任长春兴达监事、吉林省奇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显坤	大专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黄泥河林业局、吉林省吉林线务站、吉林省吉林电信传输局。2001年3月至2002年3月，任吉林省邮电通信电缆厂财务科长；2002年4月至2006年9月，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财务部主任；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2016年12月，兼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兼任股份公司总经理。
孟奇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4年至2006年9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团委副书记、副主任、主任；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有限公司主任、综合部经理；200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综合部经理，2012年7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经理，2012年12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春田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4年至2006年9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副局长、处长、主任；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9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利岩	硕士研究生。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5年至2001年，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传输处项目经理；2002年至2006年，任工程局无线处处长；2006年至2011年，任有限公司施工七处处长；2011年至2016年，任股份公司第一分公司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张秋明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2013年至2016年12月，任股份公司第四分公司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市场

	运营中心总监；2018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张建民	本科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副局长、处长；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历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工程师；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工程管理部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长春第一分公司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唐志元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4 年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主任工程师、副处长、处长、副局长；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振刚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4 年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副局长、处长、主任；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市场经营部部门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任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于生祥	本科学历。1994 年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科员、副处长、处长；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历任有限公司董事、第三项目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第三项目部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股份公司董事、工程管理中心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战略规划部经理。
毛志宏	博士研究生学历。1984 年 7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长春税务学院（吉林财经大学原名）教师；2000 年 9 月至今，任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201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金山	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 6 月至今，历任吉林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朋孝	本科学历。1988 年至 2007 年，任卫生部长春生物制品所法务部主任；2007 年至 2009 年，任丁凤礼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 年至今，任创一律师事务所刑辩部主任。201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德良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邮电部、工业局、物资局、北京营造邮电培训中心。2008 年至今，任中国电子商务协会通信分会副理事长。201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曲国力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4 年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副局长、处长、副主任、监事会主席；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工程师兼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2009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兼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
马思龙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公司。1994 年至 2006 年 9 月，历任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副局长、所长、监事；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解子明	本科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 年 9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项目经理、第九项目部副经理；2012 年 7 月至今，兼任公司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世超	长春兴达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00年6月	
	吉林省奇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4年12月	
	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4月	
张利岩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	
王振刚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7年11月	
张建民	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曲国力	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3月	
毛志宏	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	
	吉林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6月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4月	
张金山	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9月	
孙德良	北京营造邮电培训中心	主任	2000年5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后提交董事会审核, 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后, 提交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末, 公司共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342.5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 342.58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秋明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张建民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517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73
合计	6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05
大专学历	293
中专及以下学历	117
合计	61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的制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坚持内部公平性与激励性、外部竞争性为原则，以发挥薪酬的保障和激励作用、最大限度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员工为宗旨；公司岗位体系划分为管理及管理支撑系列、技术及技术支撑系列，切实做到以岗定薪。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根据培训管理办法和年度培训计划，公司组织了多次常规培训和有针对性的培训，如新员工入职培训、职能部门员工培训、管理人员培训、安全生产培训等。通过培训，员工在个人素养、职业技能、施工水平方面有了明显的改进和提高，为企业管理水平提升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

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为配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与利用，针对公司经营现状，将公司的组织机构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优化与再设计，以集中全公司的优势资源为市场运营工作及生产运营工作提供最大的保障，与此同时，为适应新形势下的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副总经理人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等，公司的规范运作、治理水平也进一步得到提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5.1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7-030	2017.5.19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6.1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7-044	2017.6.20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世超	否	16	16	0	0	0	否	2
张显坤	否	16	16	0	0	0	否	2
李春田	否	16	16	0	0	0	否	1
唐志元	否	16	16	0	0	0	否	0
王振刚	否	16	15	1	0	0	否	2
于生祥	否	16	16	0	0	0	否	2
张建民	否	16	16	0	0	0	否	2
毛志宏	是	16	2	14	0	0	否	0
孙德良	是	16	1	15	0	0	否	0
刘朋孝	是	16	2	14	0	0	否	0
张金山	是	16	3	1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依照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结合个人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民主测评及年终述职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考评工作，其考核结果与薪酬挂钩。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工作任务。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阅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8）第 110A4692 号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国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通国脉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通国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中完工百分比的应用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五、28、收入，五、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中通国脉公司主要向电信运营商提供通信工程建设服务，包括通信设备安装工程、通信网络维护、通信管线工程等服务项目，并取得相关的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该等项目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中通国脉公司在应用完工百分比法时，采用终验法确认收入，即在取得客户的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

中通国脉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42,789,004.81 元，其中，通信设备安装工程占比 28%，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占比 13.18%，通信管线收入占比 58.29%。考虑到通信工程建设服务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中完工百分比的应用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了中通国脉公司订单审批、开具发票、项目验收、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通过抽样检查工程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收入确认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中通国脉公司收入的确认政策。

(3) 采用抽样方式，检查了完工证明或验收单或审定单，检查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4) 对通信设备安装工程、通信管线安装的收入确认，主要关注中通国脉公司是否完成工程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量，是否并取得客户出具的完工证明或验收单或交付使用证明。

(5) 对于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如与客户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服务期间，则在约定期间内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占合同约定的总服务期间比例作为劳务进度确认收入，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取得的客户验收单据确认收入。

(6) 对本期交易额占比较大、余额占比较大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证实交易的真实性。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执行抽样测试，核对相关的完工证明或验收单或审定单，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我们已执行的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能够支持中通国脉公司 2017 年度收入确认中完工百分比的应用时所作出的重大专业判断。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五、11、应收款项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七、5、应收账款。

1、事项描述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通国脉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 452,131,348.27 元，坏账准备金额 29,932,066.24 元。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 选取样本检查了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并测试了与维护账龄分析表相关信息系统自动控制。

(3) 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4) 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发现中通国脉公司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时作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通国脉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通国脉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通国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通国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通国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

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通国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通国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通国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付平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798,229.70	172,621,672.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284.20	
应收账款		419,414,605.86	291,070,869.43
预付款项		10,381,727.20	4,759,449.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294,895.63	9,801,058.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8,462,889.16	127,719,452.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0,263.58	100,034,939.63
流动资产合计		765,127,895.33	706,007,441.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282,799.81	1,367,825.34
固定资产		88,318,110.23	51,451,698.9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930,842.77	20,398,373.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7,522.89	2,711,38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07,134.01	5,460,965.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546,409.71	81,390,248.87
资产总计		888,674,305.04	787,397,690.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141,532.57	136,054,585.72
预收款项		105,693,695.20	84,586,796.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35,117.99	2,886,648.42
应交税费		11,689,115.80	8,854,447.99
应付利息		32,625.00	32,62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604,107.32	8,395,712.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9,896,193.88	267,810,815.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65,203.83	978,264.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00,472.89	3,139,02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5,676.72	4,117,287.12
负债合计		353,961,870.60	271,928,102.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000,000.00	8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415,776.06	224,415,77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611,580.99	16,303,419.81
盈余公积		32,715,953.98	29,817,445.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161,360.46	156,932,94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4,904,671.49	515,469,587.47
少数股东权益		-192,237.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4,712,434.44	515,469,58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8,674,305.04	787,397,690.38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620,292.59	171,197,81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284.20	
应收账款		417,155,601.58	290,660,165.43
预付款项		9,921,113.55	4,759,449.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231,951.48	10,349,863.35
存货		158,346,493.38	127,654,07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5,892.27	100,034,939.63
流动资产合计		754,996,629.05	704,656,304.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09,447.53	1,009,447.53
投资性房地产		1,282,799.81	1,367,825.34
固定资产		87,763,286.87	51,372,195.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930,842.77	20,398,373.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7,522.89	2,711,38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52,715.34	5,568,60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946,615.21	82,427,830.59
资产总计		886,943,244.26	787,084,135.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124,259.57	136,037,312.72
预收款项		103,443,695.20	84,586,796.24
应付职工薪酬		570,004.64	2,876,966.17
应交税费		11,328,128.53	8,785,173.56
应付利息		32,625.00	32,62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535,730.43	8,375,233.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7,034,443.37	267,694,107.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65,203.83	978,264.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00,472.89	3,139,02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65,676.72	4,117,287.12
负债合计		351,100,120.09	271,811,394.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000,000.00	8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1,302,249.73	225,302,249.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611,580.99	16,303,419.81
盈余公积		32,715,953.98	29,817,445.96
未分配利润		171,213,339.47	155,849,625.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5,843,124.17	515,272,74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6,943,244.26	787,084,135.29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0,225,194.23	494,189,210.06
其中：营业收入		540,225,194.23	494,189,210.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4,350,314.53	436,953,084.28
其中：营业成本		453,538,505.81	399,489,21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08,458.07	2,186,273.09
销售费用		5,749,897.66	6,414,159.48
管理费用		29,878,054.59	26,925,825.82
财务费用		825,363.65	1,696,922.80
资产减值损失		11,950,034.75	240,690.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05.94	-23,738.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91,073.76	57,212,387.74
加:营业外收入		701,320.83	485,768.00
减:营业外支出		1,891,000.00	24,635.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501,394.59	57,673,520.20
减:所得税费用		9,766,708.80	15,138,037.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4,685.79	42,535,482.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4,685.79	42,535,482.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92,237.05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26,922.84	42,535,482.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734,685.79	42,535,482.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26,922.84	42,535,482.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237.0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6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36,130,350.53	489,278,425.43
减: 营业成本		451,264,195.51	396,694,097.61
税金及附加		2,332,737.65	2,142,635.26
销售费用		5,747,248.15	6,414,159.48
管理费用		26,758,429.62	25,363,401.17
财务费用		826,878.30	1,695,190.49
资产减值损失		11,849,505.84	219,921.5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05.94	-11,539.74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67,549.52	56,737,480.12
加: 营业外收入		701,320.83	485,768.00
减: 营业外支出		1,891,000.00	24,635.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77,870.35	57,198,612.58
减: 所得税费用		9,915,648.05	15,108,305.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62,222.30	42,090,306.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62,222.30	42,090,306.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62,222.30	42,090,306.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938,142.05	563,006,167.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20,745.61	37,487,25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458,887.66	600,493,418.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5,443,690.29	409,382,957.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226,585.67	52,920,38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98,402.61	34,227,97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40,346.29	58,059,62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309,024.86	554,590,94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0,137.20	45,902,47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90.00	8,085.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557.13	157,056.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62,147.13	165,141.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724,896.54	8,414,176.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24,896.54	108,414,17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37,250.59	-108,249,03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9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5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255,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56,556.25	18,282,993.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56,556.25	85,182,99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556.25	170,797,00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69,442.86	108,450,442.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21,672.56	58,171,230.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452,229.70	166,621,672.56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0,307,947.70	557,749,293.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17,789.62	37,648,97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725,737.32	595,398,27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795,385.04	406,512,924.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424,484.72	52,263,84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53,668.95	34,026,138.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439,585.74	56,872,48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913,124.45	549,675,39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87,387.13	45,722,88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90.00	6,915.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772.72	154,31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56,362.72	161,230.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35,938.43	8,392,776.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35,938.43	108,392,77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20,424.29	-108,231,54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5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00,000.00	255,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56,556.25	18,282,993.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56,556.25	85,182,99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6,556.25	170,797,00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23,519.09	108,288,34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197,811.68	56,909,471.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274,292.59	165,197,811.68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000,000.00				224,415,776.06			16,303,419.81	29,817,445.96		156,932,945.64		515,469,587.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000,000.00				224,415,776.06			16,303,419.81	29,817,445.96		156,932,945.64		515,469,587.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0,000.00				-44,000,000.00			2,308,161.18	2,898,508.02		14,228,414.82	-192,237.05	19,242,846.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926,922.84	-192,237.05	25,734,685.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98,508.02		-11,698,508.02		-8,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98,508.02		-2,898,508.02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8,800,000.00		-8,800,000.00

分配										000.00		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000,000.00				-44,000,00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000,000.00				-44,000,00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08,161.18					2,308,161.18
1. 本期提取							8,049,637.85					8,049,637.85
2. 本期使用							5,741,476.67					5,741,476.6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180,415,776.06		18,611,580.99	32,715,953.98	-	171,161,360.46	-192,237.05	534,712,434.44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56,302,776.06			13,939,291.46	25,608,415.28		135,106,493.52		296,956,97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56,302,776.06			13,939,291.46	25,608,415.28		135,106,493.52		296,956,97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0				168,113,000.00			2,364,128.35	4,209,030.68		21,826,452.12		218,512,611.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35,482.80		42,535,482.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0				168,113,000.00								190,11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0				168,113,000.00								190,11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09,030.68		-20,709,030.68		-16,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9,030.68		-4,209,030.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00,000.00		-16,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2,364,128.35					2,364,128.35
1. 本期提取								7,308,490.41					7,308,490.41
2. 本期使用								4,944,362.06					4,944,362.0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000,000.00				224,415,776.06			16,303,419.81	29,817,445.96		156,932,945.64	515,469,587.47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000,000.00				225,302,249.73			16,303,419.81	29,817,445.96	155,849,625.19	515,272,74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000,000.00				225,302,249.73			16,303,419.81	29,817,445.96	155,849,625.19	515,272,74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00,000.00				-44,000,000.00			2,308,161.18	2,898,508.02	15,363,714.28	20,570,38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62,222.30	27,062,222.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98,508.02	-11,698,508.02	-8,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98,508.02	-2,898,508.02	

									8.02	08.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00,000.00	-8,8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000,000.00				-4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000,000.00				-4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08,161.18			2,308,161.18
1. 本期提取								8,049,637.85			8,049,637.85
2. 本期使用								5,741,476.67			5,741,476.6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181,302,249.73			18,611,580.99	32,715,953.98	171,213,339.47	535,843,124.1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000,000.00				57,189,249.73			13,939,291.46	25,608,415.28	134,468,349.09	297,205,305.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000,000.00				57,189,249.73			13,939,291.46	25,608,415.28	134,468,349.09	297,205,305.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0				168,113,000.00			2,364,128.35	4,209,030.68	21,381,276.10	218,067,435.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090,306.78	42,090,306.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0				168,113,000.00						190,11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0				168,113,000.00						190,11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09,030.68	-20,709,030.68		-16,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9,030.68	-4,209,030.6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00,000.00		-16,5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64,128.35				2,364,128.35
1. 本期提取							7,308,490.41				7,308,490.41
2. 本期使用							4,944,362.06				4,944,362.0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8,000,000.00				225,302,249.73		16,303,419.81	29,817,445.96	155,849,625.19		515,272,740.69

法定代表人：王世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显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洪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吉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吉林省邮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邮有限”），成立于2006年9月27日。

吉邮有限系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余人员总体方案的批复》（国资分配[2005]631号）、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关于第一批改制企业及相关七省通信公司主辅分离改制分流实施方案的批复》（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实业[2005]180号）及中国网通集团吉林省通信公司《关于吉林省邮电工程局改制实施方案的批复》（吉通司字[2006]33号）批准，在全民所有制企业吉林省邮电工程局基础上，于2006年9月27日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吉林分所出具中鹏会所吉分验字[2006]第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6年9月13日，吉邮有限注册资本22,748,862.00元，实收资本为2175.5703万元，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出资21,755,703.00元，其中，货币出资12,767,355.00元，以经济补偿金出资8,988,348.00元。

2007年8月8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吉邮有限申请新增注册资本8,251,138.00元，其中货币出资3,937,560.52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4,313,577.48元，由王世超等42名自然人于2007年8月27日之前缴足；由于在公司成立时尚有99.32万元注册资本未出资到位，此次增资时由前期未足额认缴的股东以货币方式补齐。2007年8月28日，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吉林分所中鹏会所吉分验字[2007]第4号验资报告对上述资本予以审验。此次增资完成后，吉邮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0万元。

2009年9月，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按截至2009年4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8665.12万元中的5100万元按每股一元折算股本5100万元，其余净资产进入资本公积，变更设立吉林省邮电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邮股份”）。本次变更由吉林明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吉明亨会验字[2009]第00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2月25日，吉邮股份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增资300万元，由王世超等36人共同以货币增资300万元，并经吉林明亨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2010年7月2日出具吉明亨会验字[2010]第001号验资报告。经本次变更后，吉邮股份注册资本由5100万元新增至5400万元。

2012年6月25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1200万元，由孙秀军等23名新增自然人以每股3元共增资1200万元，同时会议决定将吉邮股份更名为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8月16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吉林分所对此次增资进行审验，并出具中准吉验字[2012]013号验资报告，注册资本由5400万元增至6600万元。2012年8月22日，吉邮股份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91220000123925847D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总部位于吉林省长春市南湖大路 6399 号。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88,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5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800,000 元，转增 44,00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132,000,000 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股）	比例（%）
王世超	8,383,500.00	6.35
张显坤	2,008,500.00	1.52
李全林	2,008,500.00	1.52
唐志元	2,008,500.00	1.52
李春田	2,008,500.00	1.52
王振刚	2,008,500.00	1.52
张建民	1,711,500.00	1.30
曲国力	1,612,500.00	1.22
田国华	1,561,500.00	1.18
于生祥	1,488,000.00	1.13
孙重阳	1,488,000.00	1.13
王鸿生	1,252,700.00	0.95
马思龙	1,240,500.00	0.94
野战兵	1,017,000.00	0.77
万邦锋	1,017,000.00	0.77
孟奇	1,017,000.00	0.77
贾世援	1,017,000.00	0.77
丛军	1,017,000.00	0.77
郭明	1,017,000.00	0.77
矫铁军	989,000.00	0.75
社会公众股	96,128,300.00	72.83
合计	132,000,000.00	100.00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项目部、市场运营中心、生产运营中心、战略规划部、综合部、人力资源部、信息化及研发部、质量安全管理部、采购与设备管理中心、后勤管理中心、财务部、经营管理部、审计部、证券投资部等部门。

本公司拥有三家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为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所处的行业为通信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和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业务，经营范围：通信信息化网络的勘察、设计、施工与优化；通信信息化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通信信息化管理人才培训、技术咨询、技术开发与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计算机网络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机电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配件、文化用品、办公用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机电产品、百货的销售；智慧城市研发、技术转让、代理、技术服务；云平台、大数据开发、技术服务及转让。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通信企业，包括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基础电信运营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持续盈利，未发生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2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

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金额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工程施工、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定期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5	5	19.00-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2-10 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2。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集团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集团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由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收入、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收入、智能化楼宇工程、软件开发及维护、通信设备及配件销售组成。

1)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收入主要是为客户提供通信管线工程、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所取得的收入。其中，通信管线工程包括通信线路工程和通信管道工程，通信设备安装工程包括有线通信设备安装工程和无线通信设备安装等工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规定，建造合同，是指为建造一项或数项在设计、技术、功能、最终用途等方面密切相关的资产而订立的合同。鉴于①公司为建筑安装企业且提供的通信网络工程包括通信管线工程、通信设备安装工程两大类，均是为某一项或数项通信工程资产达到指定功能、用途而提供的建设业务，从本质上看，均属于工程

建设业务；②公司与客户针对具体工程项目签订相应的工程合同，均为建造某一项或数项在通信设计、通信技术、通信功能、最终用途等方面密切相关的工程资产而订立的合同，因此，公司通信网络工程业务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适用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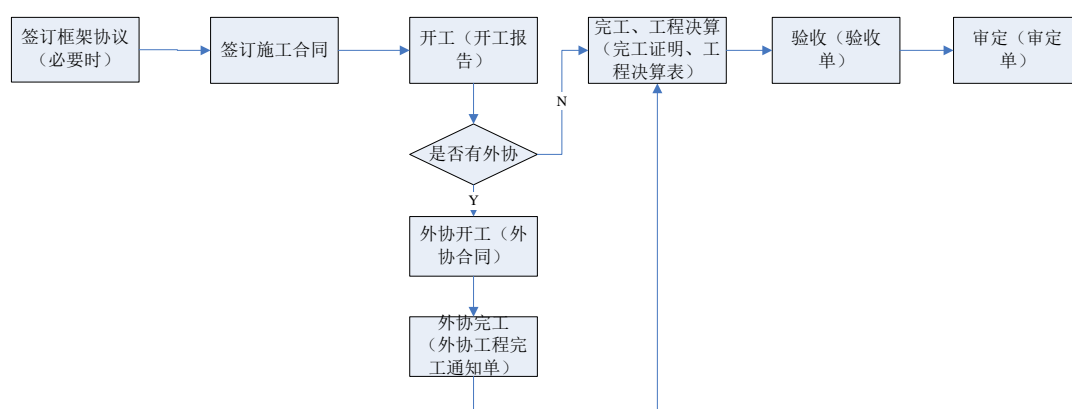
本公司根据建造合同准则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实际操作中按如下标准确认：

①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通信网络工程基本均包含隐蔽工程且合同工作量与施工方工程成本并不存在简单的比例关系，而且无法取得客户或独立外部第三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表、工作量确认表等准确的外部证据，因此，公司采取终验法确认收入，即在取得客户的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完工证明、验收单、交付使用证明等）时确认收入。

公司通信网络工程项目的完成标志主要为完成工程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量，并取得客户出具的完工证明（适用于电信运营商客户）、验收单或交付使用证明（适用于非电信运营商客户）。针对电信运营商客户和非电信运营商客户通信网络工程项目收入确认情况，详见如下：

A、电信运营商客户通信网络工程项目收入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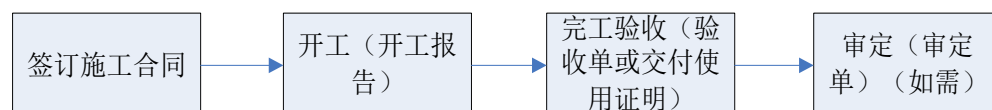
电信运营商客户的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关键业务循环节点和进度证据如下图所示：



公司实施的电信运营商客户的工程项目完工时，因公司即可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完工证明，而且客户出具验收单及审定单的时间间隔较长而且无法准确预计，所以公司以完工证明作为收入确认依据，以完工证明取得的日期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B、非电信运营商客户通信网络工程项目收入确认

非电信运营商客户工程项目实施过程的关键业务循环节点和进度证据如下图所示：



非电信运营商客户的工程项目基本均为一对一实施的项目，该类客户在工程项目完工的时点通常不会向公司出具完工证明，但会安排工程验收并在验收合格后出具工程验收单或交付使用证明。因此，公司以取得经客户确认的工程验收单或交付使用证明作为收入确认依据，以取得上述验收单或交付使用证明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②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工程项目劳务成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工程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成本。如果已经发

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但应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2)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收入确认原则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为日常性基础维护和紧急故障处理，主要内容包括基站设备、室内与小区分布系统等的维护业务。

本公司根据收入准则中提供劳务的相关规定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实际操作中按如下标准确认：

针对公司与客户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服务期间的通信网络维护项目，期间内总体服务的工作量基本接近，根据已提供的服务期间占合同约定的总服务期间比例作为劳务进度的确认原则。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取得的客户验收单据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建造合同

本集团根据建筑工程个别合同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益。管理层根据总预算成本中所涉实际成本估计建筑工程完工百分比，亦估计有关合同收益。鉴于建筑合同中所进行活动性质，进行活动之日及活动完成之日通常会归入不同的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进程检讨并修订预算（若实际合同收益小于预计或实际合同成本，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中的合同收益及合同成本估计。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① 持续经营净利润 27,657,543.73 (2017 年) 42,535,482.80 (2016 年) ② 终止经营净利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其他收益 不适用

<p>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p>		
<p>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p>	<p>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p>	<p>资产处置收益（2017 年度） -83,805.94 资产处置收益（2016 年度） -23,738.04 营业外收入（2017 年度） -97,638.46 营业外收入（2016 年度） -756.26 营业外支出（2017 年度） -181,444.40 营业外支出（2016 年度） -24,494.30</p>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1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文件，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30万元提高至50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南京子公司2017年度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从业人数低于8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企业的小型微利企业。本公司2017年度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即所得按1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80.40	787.32
银行存款	142,448,749.30	166,620,885.24
其他货币资金	8,346,000.00	6,000,000.00
合计	150,798,229.70	172,621,672.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履约保函余额7,146,000.00元、施工保证金余额1,000,000.00元、到期前不可随意提取的定期存款200,000.00元，履约保函见附注十二、2、或有事项披露，除此外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45,284.20	
合计	45,284.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346,672.10	100	29,932,066.24	6.66	419,414,605.86	310,560,486.74	100	19,489,617.31	6.28	291,070,869.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9,346,672.10	/	29,932,066.24	/	419,414,605.86	310,560,486.74	/	19,489,617.31	/	291,070,869.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381,861,178.28	19,225,095.16	5.00
1 至 2 年	52,086,225.09	5,208,622.51	10.00
2 至 3 年	9,157,954.54	1,860,381.16	20.00

3 至 4 年	5,102,956.54	2,551,478.27	50.00
4 至 5 年	259,342.54	207,474.03	80.00
5 年以上	879,015.11	879,015.11	100.00
合计	449,346,672.10	29,932,066.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42,448.9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80,333,310.4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4.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4,349,575.3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135,582.65	97.63	4,759,449.08	100.00
1 至 2 年	246,144.55	2.37		
合计	10,381,727.20	100.00	4,759,449.0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421,009.0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2.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00,142.23	100	2,905,246.60	10.30	25,294,895.63	11,198,719.14	100	1,397,660.78	12.48	9,801,058.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200,142.23	/	2,905,246.60	/	25,294,895.63	11,198,719.14	/	1,397,660.78	/	9,801,058.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22,392,145.25	1,119,607.26	5.00
1 至 2 年	2,159,600.58	215,960.06	10.00
2 至 3 年	1,648,396.40	329,679.28	20.00
3 至 4 年	1,500,000.00	750,00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5 年以上	450,000.00	450,000.00	100.00
合计	28,200,142.23	2,905,246.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7,585.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20,131.06	276,317.94
投标保证金	24,965,418.81	9,159,568.46
押金	2,332,712.44	1,639,744.60
其他	81,879.92	123,088.14
合计	28,200,142.23	11,198,719.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3,736,600.00	1 年以下 3000000, 1-2 年 76600, 2-3 年 660000	13.25	289,660.00
吉林万通工程建设招投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822,500.00	1 年以下	10.01	141,125.00
吉林省万荣招投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698,942.86	1 年以下	6.02	84,947.14
朝阳市铁路建设管理办公室	投标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下	5.32	75,000.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235,120.00	1 年以下	4.38	61,756.00
合计	/	10,993,162.86	/	38.98	652,488.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45,046.49		6,645,046.49	761,145.30		761,145.3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7,732.34		37,732.34	65,376.92		65,376.92
工程施工	151,780,110.33		151,780,110.33	126,892,930.23		126,892,930.23
合计	158,462,889.16		158,462,889.16	127,719,452.45		127,719,452.4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	54,371.31	
预缴其他税款	675,892.27	34,939.6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合计	730,263.58	100,034,939.63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18,516.00			4,918,51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03.34			17,503.3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7,503.34			17,503.3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936,019.34			4,936,019.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50,690.66			3,550,69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528.87			102,528.87
(1) 计提或摊销	102,528.87			102,528.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653,219.53			3,653,219.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82,799.81			1,282,799.8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7,825.34			1,367,825.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用品	装修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052,273.25	18,637,873.27	15,705,954.31	4,705,931.15	1,418,880.34	4,543,935.00	102,064,84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06,820.69	997,649.55	6,059,046.70	976,654.69	352,897.36	3,132,694.94	43,125,763.93
(1) 购置	0.00	997,649.55	6,059,046.70	976,654.69	352,897.36	0.00	8,386,248.30
(2) 在建工程转入	31,606,820.69	0.00	0.00	0.00	0.00	3,132,694.94	34,739,515.63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3.34	1,546,900.00	1,138,610.00	1,753,300.00	40,409.00	0.00	4,496,760.00

	34	0.00	0.00	40.00	.00		2.34
(1) 处置或报废	0.00	1,546,900.00	1,138,610.00	1,753,340.00	40,409.00		4,479,259.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7,503.34						17,503.34
4. 期末余额	88,641,590.60	18,088,622.82	20,626,391.01	3,929,245.84	1,731,368.70	7,676,629.94	140,693,848.91
二、累计折旧	-	-	-	-	-	-	-
1. 期初余额	18,172,561.24	13,364,255.48	10,106,523.68	3,465,176.15	1,192,315.84	4,312,315.99	50,613,14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5,235.31	1,304,448.64	1,934,734.81	442,427.74	92,160.26	-	6,009,006.76
(1) 计提	2,235,235.31	1,304,448.64	1,934,734.81	442,427.74	92,160.26	-	6,009,006.76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469,555.00	1,072,799.91	1,665,673.00	38,388.55	-	4,246,416.46
(1) 处置或报废	0.00	1,469,555.00	1,072,799.91	1,665,673.00	38,388.55	-	4,246,416.46
4. 期末余额	20,407,796.55	13,199,149.12	10,968,458.58	2,241,930.89	1,246,087.55	4,312,315.99	52,375,738.68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68,233,794.05	4,889,473.70	9,657,932.43	1,687,314.95	485,281.15	3,364,313.95	88,318,110.23
2. 期初账面价值	38,879,712.01	5,273,617.79	5,599,430.63	1,240,755.00	226,564.50	231,619.01	51,451,698.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京办公楼	26,718,681.35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延吉分公司综合办公楼路面装修	136,000.00		100,409.00	100,409.00			100%					募投资金
南京子公司办公楼	28,740,000.00		26,718,681.35	26,718,681.35			100%					募投资金
总部办公楼装修	1,100,000.00		982,473.63	982,473.63			100%					自有
分公司办公楼装修	2,370,000.00		2,150,221.31	2,150,221.31			100%					募投资金
北京子公司办公楼	4,850,000.00		4,787,730.34	4,787,730.34			100%					募投资金
合计	37,196,000.00		34,739,515.63	34,739,515.6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496,323.13	744,035.00	25,240,35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3,328,063.51	3,328,063.51
(1) 购置		3,328,063.51	3,328,063.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496,323.13	4,072,098.51	28,568,421.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19,464.32	722,520.32	4,841,98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600.35	180,993.88	795,594.23
(1) 计提	614,600.35	180,993.88	795,594.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34,064.67	903,514.20	5,637,578.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762,258.46	3,168,584.31	22,930,842.77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76,858.81	21,514.68	20,398,373.4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大路 6399 号 (825 平米)	435,937.54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空港项目	2,711,385.29		303,862.40		2,407,522.89
合计	2,711,385.29		303,862.40		2,407,522.8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37,312.85	8,209,328.21	20,865,599.19	5,216,399.81
可抵扣亏损	526,019.36	131,504.84		
预计负债	1,065,203.83	266,300.96	978,264.00	244,566.00
合计	34,428,536.04	8,607,134.01	21,843,863.19	5,460,965.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	12,001,891.56	3,000,472.89	12,556,092.50	3,139,023.12
合计	12,001,891.56	3,000,472.89	12,556,092.50	3,139,023.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678.90
可抵扣亏损	1,527,865.72	
合计	1,527,865.72	21,678.90

注: 列示本公司子公司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 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527,865.72		
合计	1,527,865.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7,000,000.00	27,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因本企业的信用额度满足中国工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之行的信用额度要求, 故无需以资产作抵押, 短期借款分类为信用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协费	163,990,690.04	117,859,068.53
材料款	15,270,205.58	10,988,628.85
设备使用费	1,212,153.00	1,579,298.29
其他	4,668,483.95	5,627,590.05
合计	185,141,532.57	136,054,585.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春市智汇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626,466.63	未结算工程款
东丰县吉顺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579,834.30	未结算工程款
公主岭市范家屯镇众信通信有限公司	2,343,027.23	未结算工程款
惠州市日月明实业有限公司	1,899,924.31	未结算工程款
长春智讯技术有限公司	833,704.54	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12,282,957.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03,021,012.65	84,283,518.46
货款	2,250,000.00	
房租	422,682.55	303,277.78
合计	105,693,695.20	84,586,796.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因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12,037,095.21	工程未完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5,392,018.69	工程未完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广东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3,494,063.28	工程未完工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2,636,544.68	工程未完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四平分公司	2,268,420.33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5,828,142.1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86,648.42	46,821,939.72	48,977,297.11	731,291.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972,315.61	6,968,488.65	3,826.96
三、辞退福利	-	524,340.00	524,34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86,648.42	54,318,595.33	56,470,125.76	735,117.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0,666.12	36,831,625.08	38,950,188.47	652,102.73
二、职工福利费		2,670,604.91	2,670,604.91	
三、社会保险费		3,006,497.06	3,003,389.72	3,107.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54,750.89	2,451,976.49	2,774.40
工伤保险费		312,719.21	312,608.21	111.00
生育保险费		239,026.96	238,805.02	221.94
四、住房公积金		2,889,484.32	2,877,408.00	12,076.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982.30	1,282,728.35	1,334,706.01	64,004.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41,000.00	141,000.00	
合计	2,886,648.42	46,821,939.72	48,977,297.11	731,291.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55,553.07	6,751,880.75	3,672.32
2、失业保险费		216,762.54	216,607.90	154.6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972,315.61	6,968,488.65	3,826.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00,035.32	1,256,712.69
企业所得税	8,900,754.65	7,444,059.24
个人所得税	99,057.41	28,159.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305.35	73,217.77
教育费附加	110,006.93	31,379.04
其他	114,956.14	20,919.36
合计	11,689,115.80	8,854,447.99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625	32,62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2,625	32,62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往来款	17,595,858.85	7,001,465.97
房改款项	1,058,625.22	1,058,625.22
其他	949,623.25	335,621.23
合计	19,604,107.32	8,395,712.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市电信工程局有限公司	1,485,240.60	投标保证金
吉林省华鸿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630,000.00	投标保证金
山东乐盈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09,602.00	投标保证金
售房款	520,453.00	房改款
白城市麟泓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15,142.60	工程抵押金
河北昌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投标保证金
天津众联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投标保证金
住房公用设施维护费	205,562.22	房屋维修基金
华伦物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实际发生时支出房款
合计	4,566,000.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978,264.00	1,065,203.83	工程完工后预计可能发生的维护费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978,264.00	1,065,203.83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88,000,000.00			44,000,000.00		44,000,000.00	132,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7年6月15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00,000元，转增44,000,000股，分配后总股本为132,00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4,415,776.06		44,000,000.00	180,415,776.0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24,415,776.06		44,000,000.00	180,415,776.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7年6月15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5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800,000元，转增44,000,000股，分配后总股本为132,000,000股。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303,419.81	8,049,637.85	5,741,476.67	18,611,580.99
合计	16,303,419.81	8,049,637.85	5,741,476.67	18,611,580.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817,445.96	2,898,508.02		32,715,953.98
合计	29,817,445.96	2,898,508.02		32,715,953.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增加额为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10%计提。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6,932,945.64	135,106,493.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6,932,945.64	135,106,493.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26,922.84	42,535,482.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8,508.02	4,209,030.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00,000.00	16,5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161,360.46	156,932,945.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6,946,396.23	451,741,366.75	487,232,694.00	395,819,110.31
其他业务	3,278,798.00	1,797,139.06	6,956,516.06	3,670,102.32
合计	540,225,194.23	453,538,505.81	494,189,210.06	399,489,212.63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77,992.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8,422.96	445,839.56
教育费附加	290,725.82	199,632.92
房产税	592,863.35	472,412.86
土地使用税	366,091.99	301,524.75
印花税	224,413.56	205,492.77

其他	255,940.39	183,377.45
合计	2,408,458.07	2,186,273.0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585,918.24	443,111.79
职工薪酬	1,236,193.71	1,596,401.15
招标服务费	3,319,274.41	3,213,326.75
差旅费	405,434.74	277,230.56
其他	203,076.56	884,089.23
合计	5,749,897.66	6,414,159.4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419,908.43	9,808,785.48
折旧费	2,150,905.10	1,986,510.78
业务招待费	1,730,301.19	1,592,037.78
研发费用	885,422.03	1,500,968.62
车辆费用	963,120.13	711,500.26
办公费	688,340.40	767,138.26
无形资产摊销	689,067.91	491,932.19
电费	591,281.48	695,755.73
保洁费	727,071.89	849,860.07
中介机构费	1,895,747.29	2,250,787.42
税金		121,819.17
广告费及宣传费	236,495.42	2,913,333.79
其他	3,900,393.32	3,235,396.27
合计	29,878,054.59	26,925,825.82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56,556.25	1,772,950.20
其中：利息资本化		
其中：利息收入	-417,557.13	-157,056.69
手续费及其他	86,364.53	81,029.29
合计	825,363.65	1,696,922.80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950,034.75	240,690.4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1,950,034.75	240,690.46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出售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的利得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80,000.00	352,500.00	580,000.00
其他	121,320.83	133,268.00	121,320.83
合计	701,320.83	485,768.00	701,320.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先进奖励款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拨付行业失业稳岗补贴		35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0,000.00	352,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0,000.00		240,000.00
其他	1,651,000.00	24,635.54	1,651,000.00
合计	1,891,000.00	24,635.54	1,891,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051,427.23	15,408,195.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84,718.43	-270,158.48
合计	9,766,708.80	15,138,037.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501,394.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75,348.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5,866.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00,259.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1,966.43
所得税费用	9,766,708.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48,345,303.30	31,967,061.58
收到单位及个人往来	2,634,395.97	349,685.16
履约保函回款	5,431,217.00	4,370,000.00
收到政府补助收入	580,000.00	352,500.00
其他	529,829.34	448,004.69
合计	57,520,745.61	37,487,251.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付现费用	8,552,457.86	6,974,899.57
支付的保证金	58,235,628.41	38,373,504.53
支付的往来款	10,984,043.02	5,562,058.63
支付的履约保函	7,577,217.00	6,940,000.00
定期存款	200,000.00	
罚款	230,000.00	
其他	1,461,000.00	209,165.12
合计	87,240,346.29	58,059,627.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417,557.13	157,056.69
合计	417,557.13	157,056.6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费用		10,900,000.00
合计		10,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734,685.79	42,535,482.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50,034.75	240,690.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11,535.63	5,946,029.56
无形资产摊销	795,594.23	619,763.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3,862.40	93,49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05.94	23,738.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8,999.12	1,615,893.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6,168.20	-128,04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550.23	-142,112.0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43,436.71	-50,035,769.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27,409.04	18,282,925.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21,252.06	24,486,250.54
其他	2,308,161.18	2,364,12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0,137.20	45,902,470.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452,229.70	166,621,672.5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621,672.56	58,171,230.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69,442.86	108,450,442.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2,452,229.70	166,621,672.56
其中: 库存现金	3,480.40	78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2,448,749.30	166,620,885.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452,229.70	166,621,672.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346,000.00	货币资金-履约保函余额 7,146,000.00 元、施工保证金余额 1,000,000.00 元，到期前不可随意支取定期存款 200,000.00 元。
合计	8,346,000.00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0,000.00	营业外收入	580,000.00
合计	580,000.00		58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新设立两家子公司，具体如下:

(1) 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0日，本公司与适普远景遥感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徐智勇、宋浩等共13个自然人股东共同设立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中通国脉认购出资15,300,000元，持股比例为51%，取得实际控制权，本期实际出资金额5,000,000.00元。

(2) 成立全资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本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人民币，本期已实际出资的金额为300.00万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技术推广服务	100		投资设立
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计算机网络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100		投资设立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互联网信息服务	51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指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84.12%（2016 年：90.40%）；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8.98%（2016 年：34.28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0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万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079.82	-	-	-	15,079.82
应收票据	4.53	-	-	-	4.53
应收账款	35,796.10	2,654.09	6,675.04	87.90	45,213.13
其他应收款	1,666.13	573.08	535.80	45.00	2,820.01
其他流动资产		-	-	-	
金融资产合计	52,546.58	3,227.17	7,210.84	132.90	63,117.49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700.00	-	-	-	2,700.00
应付账款	13,556.19	2,388.97	2,368.18	200.82	18,514.16
应付职工薪酬	73.51	-	-	-	73.51
应付利息	3.26	-	-	-	3.26
其他应付款	698.58	760.56	395.41	105.86	1,960.4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7,031.54	3,149.53	2,763.59	306.68	23,251.34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数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	一年至五	五年以上	合 计

		年以内	年以内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262.17				17,262.17
应收账款	26,906.46	282.91	3,821.20	59.88	31,070.45
其他应收款	572.39	122.04	385.45	40.00	1,119.88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				10,000.00
金融资产合计	54,741.02	404.95	4,206.65	99.88	59,452.5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700.00				2,700.00
应付账款	10,414.50	1,394.36	1,643.36	153.24	13,605.46
应付职工薪酬	288.66				288.66
应付利息	3.26				3.26
其他应付款	245.47	79.04	407.44	107.63	839.5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3,651.89	1,473.40	2,050.80	260.87	17,436.9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其中：短期借款	2,700.00	2,700.00
合计	2,700.00	2,7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15,079.82	17,262.17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

合 计	15, 079. 82	27, 262. 17
------------	--------------------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3.5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6.00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39.75%（2016 年 12 月 31 日：34.5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1、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0日，本公司与适普远景遥感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徐智勇、宋浩等共13个自然人股东共同设立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人民币，中通国脉认购出资15,300,000元，持股比例为51%，取得实际控制权，本期实际出资金额5,000,000.00元。

2、成立全资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3日，本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人民币，本期已实际出资的金额为300.00万元。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智勇	公司子公司股东
适普远景遥感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股东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世超、李春田、张显坤等 8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	1,8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	否
王世超、李春田、张显坤等 8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	900 万元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2016 年 9 月 21 日，王世超、李春田、张显坤等 8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6 年自由（保）字 00149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6 年 7 月 26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期间，在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本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合同规定本公司可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20 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借款，该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8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说明 2：2017 年 7 月 31 日，王世超、李春田、张显坤等 8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2017 年自由（保）字 0010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期间，在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依据与本公司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本最高额保证合同对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签订的流

动资金借款合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合同规定本公司可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18 年 10 月 8 日之前一次或多次提清借款，该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900 万元。

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9.69	236.4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开出保函

A 本公司 2016 年 03 月 09 日收到中国联通内蒙古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招标(招标编号:CGZB2016-007)的中标通知书,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30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6 年(保函)字 0009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

B 本公司 2016 年 03 月 09 日收到中国联通内蒙古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招标(招标编号:CGZB2016-007)的中标通知书(中标标段:兴安盟),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30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6 年(保函)字 0010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

C 本公司 2016 年 03 月 09 日收到中国联通内蒙古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招标(招标编号:CGZB2016-007)的中标通知书(中标标段:通辽),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30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6 年(保函)字 0011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辽市分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

D 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 2016 年长春市架空线路改造工程(招标编号:SYZX2016-511、512)的中标通知书(中标标段:长春),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110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6 年(保函)字 0060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E 本公司 2016 年 11 月 17 日收到 2016 北京铁塔动环设备安装及调测补充协议(招标编号:CTC-BJBJ-2016-000176-1)的中标通知书(中标标段:北京),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1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07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F 本公司对中国移动山西公司 2017-2018 年省网络部传输管道维修采购项目进行招标。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保函)字 0017 号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不超过 5 万元,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9 月 8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止。未中标,预计保函到期日收回保函金。

G 本公司 2017 年 8 月 11 日收到 2017 年北京铁塔移动基站配套代维服务协议（联通）（招标编号：CTC-BJBJ-2017-000152）的中标通知书（中标标段：北京），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15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20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H 本公司对中国移动内蒙古公司 2018 年一体化集成施工项目进行招标。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22 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1 月 6 日至 2018 年 3 月 14 日止。未中标，预计保函到期日收回保函金。

I 本公司对中国移动内蒙古公司 2017 年补充采购部分及 2018 年有线家庭宽带工程项目进行招标。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23 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1 月 6 日至 2018 年 3 月 14 日止。已中标（中标标段：兴安盟、通辽），预计保函到期日收回保函金。

J 本公司对中国移动福建公司 2018-2019 年通信宽带、专线和 WLAN 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进行招标。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30 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止。未中标，预计保函到期日收回保函金。

K 本公司对中国移动福建公司 2018-2019 年通信宽带、专线和 WLAN 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进行招标。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31 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不超过 80 万元，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止。未中标，预计保函到期日收回保函金。

L 本公司对中国移动 2018 年至 2019 年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河南）项目进行招标。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32 投标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保函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6 月 12 日止。未中标，预计保函到期日收回保函金。

M 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04 日收到黑龙江移动 2018-2019 传统室分施工服务项目（招标编号：HLYD20170002132）的中标通知书（中标标段：五区、鸡东、北安、逊克、孙吴），按中标通知书要求提交履约保函，金额合计不超过 163.6 万元，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开具编号为 2017 年（保函）字 0033 号的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保函有效期从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中科遥感(白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股权	-	收购行为尚未完成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说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拟以 110 万元收购中科遥感（深圳）卫星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中科遥感（白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吉林北望遥感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中科遥感（白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 26%的股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241,89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开出保函到期日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金额 111.00 万元，实际收回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2 日。

截至 2018 年 4 月 2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共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共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文件（证监许可[2018]219号），截至2018年4月2日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完成。

2、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80,000.00	营业外收入	580,000.00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款	财政拨款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税收先进奖励款	财政拨款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0,000.00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6,968,772.86	100.00	29,813,171.28	6.67	417,155,601.58	310,128,166.74	100.00	19,468,013.1	6.27	290,660,165.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6,968,772.86	100.00	29,813,171.28	6.67	417,155,601.58	310,128,166.74	/	19,468,013.1	/	290,660,165.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379,483,279.04	19,106,200.20	5
1 至 2 年	52,086,225.09	5,208,622.51	10
2 至 3 年	9,157,954.54	1,860,381.16	20
3 至 4 年	5,102,956.54	2,551,478.27	50
4 至 5 年	259,342.54	207,474.03	80
5 年以上	879,015.11	879,015.11	100
合计	446,968,772.86	29,813,171.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45,169.9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80,333,310.4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4.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4,349,575.3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133,885.23	100.00	2,901,933.75	10.31	25,231,951.48	11,747,461.23	100.00	1,397,597.88	11.90	10,349,863.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133,885.23	100.00	2,901,933.75	10.31	25,231,951.48	11,747,461.23	100.00	1,397,597.88	11.90	10,349,863.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22,325,888.25	1,116,294.41	5
1 至 2 年	2,159,600.58	215,960.06	10
2 至 3 年	1,648,396.40	329,679.28	20
3 至 4 年	1,500,000.00	750,000.00	50
4 至 5 年	50,000.00	40,000.00	80
5 年以上	450,000.00	450,000.00	100
合计	28,133,885.23	2,901,933.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4,335.8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87,040.38	275,060.03
保证金	24,965,418.81	9,159,568.46
押金	2,310,763.04	1,639,744.60
租金	20,663.00	620,000.00
其他	50,000.00	53,088.14
合计	28,133,885.23	11,747,461.2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3,736,600.00	1 年以下 3,000,000.00 元，1-2 年 76,600.00 元，2-3 年 660,000.00 元	13.28	289,660.00
吉林万通工程建设招投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822,500.00	1 年以下	10.03	141,125.00
吉林省万荣招投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698,942.86	1 年以下	6.04	84,947.14
朝阳市铁路建设管理办公室	投标保证金	1,500,000.00	1 年以下	5.33	75,000.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235,120.00	1 年以下	4.39	61,756.00
合计	/	10,993,162.86	/		652,488.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9,447.53		9,009,447.53	1,009,447.53		1,009,447.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009,447.53		9,009,447.53	1,009,447.53		1,009,447.5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百信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	1,009,447.53			1,009,447.53		
中通国脉物联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国脉时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9,447.53	8,000,000.00		9,009,447.5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4,078,712.54	450,299,032.85	487,232,694.00	395,819,110.31
其他业务	2,051,637.99	965,162.66	2,045,731.43	874,987.30
合计	536,130,350.53	451,264,195.51	489,278,425.43	396,694,097.61

	3		
--	---	--	--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出售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的利得	900,000.00	
合计	90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805.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0,000.00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00,00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		

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9,679.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0,871.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02,613.8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3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公司盖章的年报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原文。

董事长：王世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